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校園打掃規定

112 年 8 月修定

一、打掃時間

(一) 固定打掃時間：(每日 2 次)

第一次：班級自行規劃運用時間，上午 10:00 前完成。

第二次：下午 3：00 至 3：20。

(二) 除打掃時間外，各班請定期派同學至外掃區與廁所巡視；如有髒亂，請及時處理。

(三) 特殊打掃時間：考試日請在每日**第一節考試前**及下午最後一節考試後打掃，各次大掃除依公告日程表進行(如考試、開學日、休業式、返校日、教室淨空日等)。

(四) 特例：若班級有特殊情形無法在正常時間打掃，應於當日提前打掃或補打掃，並事前向衛生組報備日期、事由，並說明時間。

二、掃區說明

(一) 廁所打掃

1. 高一、二各班分配有廁所打掃區；高三未負責打掃廁所但有維護清潔的義務。
2. 每天確實清除垃圾、刷洗便池杜絕黃垢，保持地面乾燥，避免洗手臺積水或堆放雜物。
3. 檢查廁所若有缺水漏水，馬桶、設備、燈具有損壞，請立即上網(數位校園)填寫維修申請。

(二) 教室

1. 教室內所有空間、資訊講桌、蒸飯箱。
2. 含教室外走廊，及走廊上飲水機、洗手台、花台、**餐碗回收籃**等。
3. 教室外有飲水機之班級，請將附著飲水機上的污漬刷淨，需將排水孔雜物清除避免堵塞。並宣導同學勿在飲水機瀝水槽傾倒殘渣。
4. 教室外花台有植栽之班級，需定時澆水並清除落葉、泥土、垃圾。寒暑假前需清空班級自行種植之植栽。

(三) 外掃區

1. 校園落葉禁止傾倒於花圃。落葉放入灰色垃圾袋，也可直接丟至垃圾場的子母車。
2. 花圃中的大樹枝及椰子落葉請拖至垃圾場丟棄，枯葉請掃出花圃，不可囤積。
3. **外掃區有餐碗回收籃之班級，請清除不鏽鋼餐碗以外的垃圾，並提醒同學餐碗放置整齊、勿在回收籃丟垃圾。**
4. 外掃區有飲水機之班級，請將附著飲水機上的污漬刷淨，需將排水孔雜物清除避免堵塞。並宣導同學勿在飲水機瀝水槽傾倒殘渣。
5. 外掃區花台有植栽之班級，需定時澆水並清除落葉、泥土、垃圾。

三、評核方式

(一) 改善通知單(紅單)：

1. 一般上課日：

- (1) 經檢查需改善之掃區，上午將開紅單投遞至各班紅單箱中，必須於當日中午 12:40 前改善完畢，請執行同學或服務股長簽名後，交回衛生組。若未改善或逾時回報，均不撤銷紅單。
 - (2) 下午不確實打掃之班級，紅單於 4:30 後直接登記並公告於網路，除特殊原因（如校外教學）致延後打掃外，不可註銷。
2. 特殊日（期中期末考試、大掃除日、校慶、畢業典禮、試場淨空）：紅單直接登記公告於網路及最近一次班級活動通告，不予註銷。
- (二) 班級整潔競賽：由衛生糾察同學每日評分 2 次。全學期各年級前三名可減少返校打掃次數，或全班記一次嘉獎。

四、寒暑假返校打掃

(一) 打掃次數：

1. 寒假返校打掃基本次數 0 次。
2. 暑假返校打掃基本次數 1 次。
3. 未註銷紅單累積每 3 張，增加返校打掃次數 1 次。
4. 教室淨空優良班級，可減少紅單或返校打掃次數。
5. 全學期整潔競賽結果前 3 名減少次數，後 3 名增加次數。

(二) 若未能於寒暑假完成返校打掃，應於開學後 1 個月內完成。

五、資源回收

地點	垃圾種類
活動中心後方	一般垃圾（需使用專用垃圾袋）、落葉 養豬廚餘：請到入廚餘桶。勿丟果皮、果核、骨頭、蛋殼、蝦殼、茶葉、咖啡渣
回收場 （輔導室後方）	1. 寶特瓶、塑膠瓶罐、鐵鋁罐、廢燈管、舊衣物（不含制服） 2. 紙類（膠帶撕掉） 3. 餐盒（擦拭過、疊好） 4. 不回收保麗龍、美工用珍珠板、保溫杯瓶、玻璃。
回收場的大型鐵屋	大型廢棄物（無法拆解丟進專用垃圾袋，如櫃子、椅子、白板等）
學務處外櫃	廢電池、光碟片回收

六、校園整潔生活公約

- (一) 不攜帶食物或飲料進入圖書館、活動中心、交誼廳、會議室、演講廳。
- (二) 不亂丟垃圾（離手而未置入垃圾桶者即算亂丟）。
- (三) 做好資源分類。
- (四) 不得將廚餘倒在洗手台、廁所便坑或垃圾桶中。
- (五) 非如廁垃圾（如飲料罐、餐盒等）不可丟置於廁所內垃圾桶。
- (六) 一般垃圾須使用台北市專用垃圾袋，請同學節約使用。

七、本要點若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。